

# 進四技 日本語文系 科目學分表

101學年度入學適用

科目類別	科目名稱	授課時數										
		學分數	時數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
				上 授課	下 授課	上 授課	下 授課	上 授課	下 授課	上 授課	下 授課	
校訂必修科目	英語聽力與會話	8	8	4	4							
	英語解說與發表	4	4			2	2					
	英文文選	4	4			2	2					
	現代散文精讀	2	2		2							
	中國藝術欣賞入門	2	2	2								
	歷代文選	4	4			2	2					
	中國語文運用	2	2						2			
	全人發展(一)	2	2			2						
	全人發展(二)	2	2				2					
	資訊概論	2	2		2							
	電腦多媒體應用	2	2	2								
	通識學群 附註：共分5群10學分 社會法政群 邏輯思辨群 歷史文化群 自然與環保群 藝術與生活群	10	10			2	2	2	2	2		
	小計	44	44	8	8	10	10	2	4	2		
系訂必修科目	基礎課程	日文(一)	8	8	4	4						
		日語發音與聽力練習	4	4	2	2						
		日語會話(一)	4	4	2	2						
		日文(二)	8	8			4	4				
		初級日語聽力訓練	4	4			2	2				
		日語會話(二)	4	4			2	2				
		日本文章選讀	4	4					2	2		
		日語口語訓練	4	4					2	2		
		日文習作	4	4					2	2		
		日文寫作	4	4							2	2
		日語溝通技巧	4	4							2	2
		小計	52	52	8	8	8	8	6	6	4	4

系訂選修科目	人文教養課程	日本歷史	2	2				2				
		日本近代史	2	2					2			
		進階日語聽力訓練	4	4				2	2			
		日語語法	4	4				2	2			
		日本文化	2	2				2				
		從平面媒介看日本大眾文化	2	2				2				
		日本現勢	4	4						2	2	
		日本現代文選	4	4						2	2	
		台日關係概論	2	2						2		
		台日文化交流概論	2	2								2
		日語表現與文法	2	2						2		
		日本語言與文化	2	2								2
	翻譯學群	影視翻譯	2	2					2			
		基礎翻譯	2	2				2				
		筆譯技巧運用	2	2					2			
		口譯入門	2	2				2				
		口譯技巧	2	2					2			
		視譯	2	2						2		
		逐步口譯	2	2							2	
		新聞聽力	2	2						2		
		專業日語聽力訓練	2	2								2
		翻譯實務	2	2						2		
		新聞編譯	2	2								2
	商業實務學群	商業日文	2	2				2				
		秘書實務與職場禮儀	2	2					2			
		台灣觀光景點日語導覽	2	2				2				
		本土文化日語導覽	2	2					2			
		廣告日文	2	2				2				
		經貿日文	2	2						2		
		商用日文書信	2	2							2	
		日本企業概論	2	2						2		
		日本式經營管理	2	2								2
	媒體日文	4	4						2		2	
※系訂選修至少28學分												
共計	128學分(最低畢業學分數)											

※系訂選修28學分 = 人文教養課程12學分 + 專業課程16學分 (「翻譯學群」或「商業實務學群」選擇其一修讀16學分。可同時修習兩個模組，如需更換模組時，已修過之模組學分認定為本系系訂專業選修學分，新更換之模組課程仍須依規定修滿16學分。)

- 備註
1. 校訂必修44學分(包含英文16學分、中文10學分、全人發展4學分、資訊學群4學分、通識學群10學分)+系訂必修52學分+系訂選修28學分+一般選修4學分(不得選修本系開設於外系之第二外語或日語相關課程)≥128學分
  2. 畢業門檻：通過JLPT日本語能力測驗N3~N2。
  3. 通識學群為必選修課程共計10學分，自二上開始開課，科目以當學期通識教育中心所開出科目為準。
  4. 系訂選修科目僅供參考，須以當年度本系所開出的選修科目為準。
  5. 一般選修科目於每一學年(期)選課前公布。